**附件1：采购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服务内容** | **主要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服务期/工期** | **质保期** | **专用资质要求** | **专用业绩要求** | **保证金金额（万元）** |
| 220kV沙城站、红光站室外巡检机器人系统安装项目 | 变电站室外巡检机器人系统安装 | 按照甲方和业主方以及国家、行业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完成220kV沙城站、220kV红光站室外巡检机器人安装，主要包括机器人充电室基础修建、充电室本体卸货、固定、安装以及充电室接地等附属设备安装、系统通讯线缆和电缆敷设。机器人专用通道修建以及道路附属设施修建（含机器人行驶路径中通道修复）。空调台修建以及微气象安装安装固定，辅助机器人观测设备安装，上位机及远程设备安装等，确保各项功能正常使用，通过甲方验收。 | 宗 | 1 | 接安装通知后30日内 | 1年 | **1.供应商要求：**供应商应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法人资格。**2.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3.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标准规定的有效许可证：**以下资质至少具备一项：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电力监管机构核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许可范围包含五级及以上承装。**4.备注：**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完成过与招标项目相类似的同等或以上技术要求的项目：**2019年1月1日至招标采购公告发布日止，完成过与招标项目相类似的同等或以上技术要求的项目。合同额累计不低于10万且不少于2份。注：业绩必须提供对应的合同复印件。 | 0.4 |

**具体服务不局限于上述需求一览表。应包括上述服务相关延伸服务及产品，类似升级服务及相关产品。**

**备注：**

**1.取得《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证明》（以下简称《核实证明》）的投标人，应按要求使用该《核实证明》。《核实证明》含有的业绩、试验报告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需要提供满足要求的业绩、试验报告等证明材料；未取得《核实证明》的，投标人需要提供对应支持证明材料。**

**2.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应复印清晰、可辨认且不得遮盖、涂抹，否则视为无效。**